
重庆建设翰昂汽车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核字[2019] 00073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重庆建设翰昂汽车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截止 2018 年 11 月 30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资产负债表附注	1-15

审计报告

大华核字[2019] 000737号

重庆建设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建设翰昂汽车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翰昂公司)2018年11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和相关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资产负债表相关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建设翰昂公司2018年11月30日的财务状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建设翰昂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建设翰昂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资产负债表相关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建设翰昂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建设翰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建设翰昂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建设翰昂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建设翰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

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建设翰昂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建设翰昂汽车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30 日

企财 01 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注释 1	24,669,610.32		短期借款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注释 2	38,631,831.36		衍生金融负债			
预付款项	注释 3	262,712,166.6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注释 10	53,581,963.81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896,132.86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1	73,219.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中：应付工资			
存货	注释 5	10,786,640.93		应付福利费			
其中：原材料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库存商品(产成品)		10,786,640.93		应交税费	注释 12	54,568.35	
持有待售资产				其中：应交税金		54,568.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3	118,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6	3,315,375.39		△应付分保账款			
流动资产合计		341,011,757.50	-	△保险合同准备金			
非流动资产：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发放贷款及垫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其他流动负债			

大華會計師事務所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大华核字[2019] 000737 号审计报告							
长期股权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53,828,251.66	-
投资性房地产				非流动负债：		—	—
固定资产原价	注释 7	51,414,184.17		长期借款			
减：累计折旧		186,106.46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净值		51,228,077.71	-	长期应付款	注释 14	32,758.6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净额		51,228,077.71	-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注释 8	16,622,402.47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形资产	注释 9	55,602,452.98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758.66	-
商誉				负 债 合 计		53,861,010.32	-
长期待摊费用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实收资本（股本）	注释 15	420,000,000.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国有资本		210,000,000.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21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452,933.16	-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其中： 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210,0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420,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16	785.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17	-9,397,104.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0,603,680.34	-
资 产 总 计		464,464,690.66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4,464,690.66	-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重庆建设翰昂汽车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企财 02 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958,432.29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97,204.66	-
其中：营业收入			46,958,432.29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	
△利息收入					其中：政府补助				
△已赚保费					债务重组利得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二、营业总成本			56,355,636.95	-	其中：债务重组损失				
其中：营业成本			48,604,984.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97,104.66	-
△利息支出					减：所得税费用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97,104.66	-
△退保金					持续经营损益			-9,397,104.66	-
△赔付支出净额					终止经营损益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税金及附加			825,816.58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销售费用			277,013.29		3. 其他				
管理费用			7,040,118.7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党建工作经费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研发费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财务费用			-392,295.71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其中：利息支出					4.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利息收入			-397,330.31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汇兑净收益					6. 其他				

汇兑净损失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97,104.66	-
资产减值损失				八、每股收益：			
其他				基本每股收益			
加：其他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企财 03 表

编制单位：重庆建设翰昂汽车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3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80,754,426.16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790,426.16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90,426.16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6,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760.29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5,115.29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63.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500,000.00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3,093.04				316,498,000.00	-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66,943.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2,378.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69,610.32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53,078.81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7,963.52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69,610.32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重庆建设翰昂汽车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附注

截止 2018 年 11 月 30 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重庆建设翰昂汽车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翰昂系统株式会社、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设机电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 月共同出资组建。公司组建时注册资本为 42000 万元整，其中：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
翰昂系统株式会社	21,000.00	50.00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0,650.00	25.36
重庆建设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0,350.00	24.64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00113MA5YQEYC1D 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重庆市巴南区建设大道 1 号 11 幢，总部地址：重庆市巴南区建设大道 1 号 11 幢。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销售和进出口汽车热能管理系统，空调系统、压缩机、发动机冷却系统、电子组件以及全散件组装产品、设备及相关零部件，同时提供上述产品相关的售后服务。

二、资产负债表的编制基础

（一）资产负债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资产负债表相关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资产负债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资产负债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资产负债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资产负债表相关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末本公司的财务状况。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收款项；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

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500 万，其中大于等于 500 万元的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小于 500 万元的为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确认标准：50 万元，其中大于等于 50 万元的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小于 50 万元的为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员工的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等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下	0	0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七）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盘存制度和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进行核算。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

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

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	4.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初始确认及后续计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36.6 年	土地使用权证

（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服务	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为纳税基准	10/m ²

五、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银行存款	24,669,610.32
合计	24,669,610.3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无

注释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18,43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20,201,831.36
合计	38,631,831.36

(一)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8,430,000.00		18,43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8,430,000.00		18,430,000.00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14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5,140,000.00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01,831.36	100.00			20,201,831.36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01,831.36	100.00			20,201,831.36
合计	20,201,831.36	100.00			20,201,831.36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201,831.36		
合计	20,201,831.36		

注释3. 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2,712,166.64	100.00
合计	262,712,166.64	100.00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6,132.86	100.00			896,132.86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2,600.00	44.93			402,600.00
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3,532.86	55.07			493,532.86
合计	896,132.86	100.00			896,132.86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02,600.00		
合计	402,600.00		

注释5.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0,786,640.93		10,786,640.93
合计	10,786,640.93		10,786,640.93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待抵扣税费	3,315,375.39
合计	3,315,375.39

注释7.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累计折旧	期末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0,800,749.36	141113.19		50,659,636.17

运输工具	511,310.54	39,301.87		472,008.67
电子设备	102,124.27	5,691.40		96,432.87
合 计	51,414,184.17	186,106.46		51,228,077.71

注释8.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翰昂变排量车用空调压缩机 生产线安装项目建设工程施 工/技术改造项目	11,524,766.96		11,524,766.96
建设翰昂信息化基础平台建 设项目	2,247,305.60		2,247,305.60
气体压缩机	659,193.19		659,193.19
配电控制设备	755,114.48		755,114.48
螺旋式空压机	342,720.00		342,720.00
翰昂进口设备	1,093,302.24		1,093,302.24
合 计	16,622,402.47		16,622,402.47

注释9.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累计摊销	期末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55,856,810.04	254,357.06		55,602,452.98
合计	55,856,810.04	254,357.06		55,602,452.98

注释1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581,963.81
合 计	53,581,963.81

(一)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付货款	53,581,963.81
合 计	53,581,963.81

注释11.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219.5
合 计	73,219.5

注释12.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个人所得税	54,568.35
合 计	54,568.35

注释13.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租赁费	68,500.00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
合 计	118,500.00

注释14. 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富士施乐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租赁费	32,758.66
合 计	32,758.66

注释15.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翰昂系统株式会社	210,000,000.00	50.00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06,500,000.00	25.36
重庆建设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03,500,000.00	24.64
合 计	420,000,000.00	100.00

注释16.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785.00
合 计	785.00

注释1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末未分配利润	-9,397,104.66

六、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翰昂系统株式会社	韩国	制造、加工、销售		50.00	50.00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方，持股比例 25.36%
重庆建设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方，持股比例 24.64%
翰昂汽车零部件（大连）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翰昂汽车零部件（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翰昂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翰昂汽车零部件（南昌）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三)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翰昂汽车零部件（南昌）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费	402,600.00	
其他应收款	翰昂汽车零部件（大连）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976.45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翰昂系统株式会社	货款	410,005.00
	翰昂汽车零部件（北京）有限公司	货款	8,272,479.65
	翰昂汽车零部件（南昌）有限公司	货款	636,390.8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余额
	限公司		
	翰昂汽车零部件（大连）有限公司	货款	37,775,664.01
	翰昂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货款	6,153,906.69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398,133.00

七、或有事项

无

八、承诺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

无

重庆建设翰昂汽车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